

彰化縣水尾國民小學 112 學年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		第三次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時間	113 年 3 月 13 日 13 時 30 分		地點	辦公室		
出席成員	校長 (主任委員)	黃翠綺	二年級 生活領域	徐清勤	六年級暨 數學領域	林碧珊
	教導主任 社會領域	林錦岳	一年級	王松英	五年級暨 語文領域	王東寧
	總務主任	吳智弘	四年級暨 藝文領域	金明弘	科任老師 自然領域	陳宥柔
	輔導主任 健體領域	陳飛昇	三年級暨 綜合領域	吳素媛	家長 社區 代表	鍾淑強
列席	學者專家社區/部落人士 產業界人士或學生			紀錄	吳建偉	
主席	黃翠綺					
討論事項						
案由一：討論每學期成績評量次數調整後學習成效。 說明：本學年開始，現行成績評量由每學期三次調整為二次，現已實施一學期，就各班各領域評量結果以及平時學習評量，請老師討論是否有明顯成效。 決議：改為期中和期末評量，老師教學可以更有彈性，學生也可以學習做多單元的觀念整合，有助提升學習品質，另外也請老師留意各班學習低成就孩子評量狀況，適時給予協助。						
案由二：討論彈性學習課程的修正細節 說明：同仁利用寒假期間思考，針對特色課程水尾三寶的教學活動，生態、美食、農產及科學等四面向中，在新學年度執行時需要調整的內容，請提出討論。 決議：需要調整內容有：美食三寶烹煮菜色不重複、生產履歷的教學活動要整併和優化、三寶參訪活動和科學三寶再請相關授課同仁討論是否簡化或移除。						

案由三：113 學年度教科書版本評選工作分配

說明：

- (一) 113 年度教材評選，升 2、4、6 年級部分，原則上照舊，不做調整。如果任課老師有更改之必要性，請做說明。
- (二) 113 年度教材評選，1、3、5 年級部分國語、數學、生活和綜合活動，由目前擔任低、中、高年段的導師共同完成評選；其他請科任老師依原本擔任的領域協助評選。例如自然老師，評選 3、5 年級的自然與科技領域，以此類推。

決議：評選工作以教務組規畫進行，決議通過。

出席人數：13 人 贊成：13 人 不贊成：0 人 沒意見：0 人

注意事項：

1.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方式由學校校務會議決定之，其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應包括學校行政人員、年級及領域/群科/學程/科目（含特殊需求領域課程）之教師、教師組織代表及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應再納入專家學者代表，各級學校並得視學校發展需要聘請校外專家學者、社區/部落人士、產業界人士或學生。
2.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應掌握學校教育願景，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負責審議學校課程計畫、審查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期使用之自編教材及進行課程評鑑等。
3. 學校課程計畫為學校本位課程規劃之具體成果，應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通過，始得陳報各該主管機關。

113 學年度教科書評選名單

年級	科目	版本	負責老師	備註
一、二	國語、數學、生活	康軒、翰林、南一	王桂英老師 徐靖勤老師	X: 二
三、四	國語、數學、綜合	康軒、翰林、南一	陳宥蓁老師 吳素媛老師 鐘唯甄老師	X: 四
五、六	國語、數學、綜合	康軒、翰林、南一	林碧珊老師 吳建儒老師 陳宇勻老師	X: 六
三～六	自然	康軒、翰林、南一	吳建儒老師 顏飛雯老師	X: 四、六
三～六	社會	康軒、翰林、南一	莊鎮嘉主任 吳哲維主任	X: 四、六
三～六	藝文	康軒、翰林、南一	林雅萍老師 顏飛雯老師	X: 四、六
一～六	健體	康軒、翰林、南一	吳哲維主任 陳正章主任	X: 二、四、六
三～六	英語	何嘉仁、翰林	蔡華美老師 陳宇勻老師	X: 四、六
一～六	閩南語	康軒、真平	陳正章主任 莊鎮嘉主任	X: 二、四、六

X表示原則上沿用上學年版本

承辦人

教導主任

校長